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文件

沪交医学指〔2019〕21号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做好 2019-2020 学年 第一学期学生开学报到及注册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、各院（系）、闵行综合办：

临近暑假，为做好暑假期间安全稳定工作及新第一学期学生的报到及注册工作，请各学院按要求做好以下工作：

一、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、各院（系）根据实际情况，落实暑假期间的值班备勤工作，确保信息畅通、及时。

值班人员务必认真负责，坚守岗位，发现情况请立即报送。暑假期间值班表（附件 1 表 1）于 7 月 5 日 14:00 前上报学指委。

二、暑假期间与学生保持联系。

各院（系）可借助“易班”等媒介丰富暑假生活，做到“离校不离网”。可通过家访、电话等方式与学生及学生家长保持沟

通与联系。

三、及时做好学生 2018-2019 学年的综合测评定工作，9 月 6 日前将综合测评成绩输入教务系统。

四、新学期信息报送

报到、注册日各培养单位、各院（系）须安排教师值班，处理学生诸如请假等特殊事宜，并安排辅导员到学生宿舍了解学生假期思想动态。

1. 掌握学生报到、注册和开学第一天上课情况（附件 1 填写表 2、表 3，请仔细填写学生的相关数据），研究生根据研究生院要求进行报送。

2. 了解暑假期间学生的学习、生活、思想情况（附件 1 填写表 4）。

3. 了解和掌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生活情况，指导需要申请资助的学生如实在线填写《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家庭经济情况调查表》，做好学生的 2019 年资助资格申请与审核。学生可于 2019 年 8 月 1 日起登录“学工在线”进行在线申报（填写完成后请下载并正反双面打印，一式两份），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8 日。开学一周内，将本人承诺并签字的《调查表》及相关证明材料交所在学院，认定以 FFSC 指数作为参考指标之一，结合民主评议、观察学生的日常消费以及实地家访、调研等其它情况综合认定，9 月 21 日前辅导员及所在学院完成审核，提交信息汇总表（附件 1 表 5）。

4. 落实新学期学生住宿安排、统计校外住宿信息（附件 1 表 6）。

以上信息及总结材料请于 2019 年 9 月 8 日下午 16:00 前汇总，以电子版形式（附件 1），报至医学院学指委。对未按时报到的学生实行每日跟踪报告制。

5. 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、各院（系）及时通知学生按时缴纳学费，无故未缴纳学费的，不予注册。学费缴纳通知见（附件 2）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因病或其它原因不能按时返校的同学，应提前与各培养单位、各学院（系）联系请假事宜。请假情况由研究生培养单位、学院（系）汇总后，于 9 月 8 日下午 16:00 前将请假学生名单汇总报送学指委，研究生同时报送研究生院。

2. 本科及长学制申请复学的学生，先办理复学手续，补缴学费后再凭校园卡办理注册，研究生请根据研究生院相关规定办理。

特此通知。

联系人：顾锋、孙梦达

电话：63846590-776368 传真：63861615

电子邮件：xgb@shsmu.edu.cn

请各院（系）根据以上要求进行报送。

请研究生培养单位报送附件 1 中表 1、3、4 至学指委邮箱，同时抄送研总支。（邮箱：liyxx@shsmu.edu.cn；电话：63846590-776347）

- 附件：1. 2019-2020 学年第一学期开学报到信息报送表
2. 学生缴费指南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

2019 年 7 月 4 日

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 2019 年 7 月 4 日印